华泰柏瑞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1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红利ETF联接	
基金主代码	01276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华泰柏瑞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11月11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1月1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1月11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以及根据《华泰柏瑞上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红利ETF联接A	华泰柏瑞红利ETF联接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2761	01276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于2025年11月11日起暂停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A、C类份额合并计算);如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0万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若存在单笔金额超过1000万的申请,则对该笔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含1000万元)的部分予以确认,其余申请(若有)不予确认;若单笔金额均未超过1000万元,则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0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不予确认。

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本基金于2025年11月14日起限制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A、C类份额合并计算);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对该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对超过限额的该笔或多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1日

华泰柏瑞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B类基金份额、C类基金份额、D类基金份额和E类基金份额调整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制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交易货币					
基金主代码	51183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华泰柏瑞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11月12日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1月12日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1月1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泰货币	华泰柏瑞交易货币B	华泰柏瑞交易货币C	华泰柏瑞交易货币D	华泰柏瑞交易货币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11830	002469	012841	017930	019835
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否	是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2025年11月12日起本基金限制机构/产品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万元(不含1万元)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B、C、D、E类份额合并计算);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万元(不含1万元),对该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万元(不含1万元),对超过限额的该笔或多笔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1日

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调整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制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324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11月12日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1月12日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1月1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A	华泰柏瑞天添宝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246	003871
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2025年11月12日起本基金限制机构/产品户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1万元(不含1万元)的申购申请(A、B、C类份额合并计算);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万元(不含1万元),对该笔申购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1万元(不含1万元),对超过限额的该笔或多笔申购申请,本公司有权拒绝。

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且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调整仅针对机构/产品户,对于个人户仍按原申购上限(即1000万)限制。

本基金恢复办理正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1日

华泰柏瑞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调整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金额限制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货币			
基金主代码	46000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华泰柏瑞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限制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限制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11月12日		
	限制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1月12日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1月1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限制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货币A	华泰柏瑞货币B	华泰柏瑞货币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460006	460106	021174
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于2025年11月11日起暂停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50万元(不含50万元)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50万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若存在单笔金额超过50万的申请,则对该笔申请不超过50万元(含50万元)的部分予以确认,其余申请(若有)不予确认;若单笔金额均未超过50万元,则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50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不予确认。

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正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1日

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17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5年11月11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5年11月11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5年11月11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以及根据《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A	华泰柏瑞量化增强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72	010234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	5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	5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	5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于2025年11月11日起暂停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超过50万元(不含50万元)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申请;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50万元,按申请金额从大到小进行排序,若存在单笔金额超过50万的申请,则对该笔申请不超过50万元(含50万元)的部分予以确认,其余申请(若有)不予确认;若单笔金额均未超过50万元,则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50万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其余不予确认。

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本基金恢复办理正常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如欲了解详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uatai-pb.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0001。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

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1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景顺长城标普消费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旗下景顺长城标普消费精选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场内简称:标普消费ETF,交易代码:159529,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较大损失。若本基金2025年11月11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现特向投资者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为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投资者可在二级市场交易本基金,也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二、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且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1日

景顺长城景泰恒利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年11月1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景泰恒利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长城景泰恒利一年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1088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年1月8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景顺长城景泰恒利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景顺长城景泰恒利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年11月7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5年度第二次分红
截止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313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24,562,605.50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本次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050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年11月12日
除息日	2025年11月12日(场外)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年11月1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转换为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确定日:2025年11月12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5年11月13日计入其基金账户,下一个工作日起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申购费用。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25年11月13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本基金目前处于封闭期。投资者可修改基金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不含权益登记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本公司将只接受投资者通过交易类申请单独设置单只基金分红方式。关于分红方式业务规则的公告敬请查阅我公司于2011年12月16日发布的《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分红方式业务规则的公告》。

3、如在权益登记日当日,投资者转托管转出的基金份额尚未转入其他销售机构的,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对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分红款以除息日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不进行现金分红。

4、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5、因分红导致基金净值调整至1 元初始面值或1 元初始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净值仍有可能低于初始面值。

6、咨询办法

(1)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igwfmc.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606。

(3)向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

7、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协商一致,自2025年11月12日起对通过民生证券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者实行费率优惠。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自2025年11月12日起,通过民生证券申购及定投申购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基金包括: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21);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392001);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代码:392002);

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51);

中海积极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79);

中海顺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213);

中海海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3581);

中海海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13582);

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3907);

中海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3341);

中海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23342);

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2995);

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22996)。

三、具体优惠费率

自2025年11月12日起,投资者通过民生证券申购上述基金(仅限前端申购模式,含定期定额投资,不含转换转入)实行费率优惠,按固定金额收取手续费的除外。具体优惠以民生证券为准。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最新业务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后续新增通过民生证券销售的本公司旗下基金自该基金开放申购当日起,自动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含定期定额投资、不含转换转入,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4、以上费率优惠政策如有变更,请以民生证券官方网站所示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民生证券

客户服务电话:95376

2、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1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协商一致,自2025年11月12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民生证券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本公司旗下基金包括: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21);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392001);

中海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代码:392002);

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398051);

中海积极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279);

中海顺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213);

中海海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13581);

中海海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13582);

中海惠裕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代码:163907);

中海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3341);

中海中证A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23342);

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022995);

中海科技创新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基金代码:022996)。

二、活动时间

费率优惠活动自2025年11月12日起开展,暂不设截止日期。若有变动,以民生证券相关公告为准。

三、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民生证券办理上述适用基金转换业务,享受申购补差费率折扣,按固定金额收取手续费的除外。具体费率折扣以民生证券为准,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四、重要提示

1、费率优惠期限内,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开通转换业务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新增通过民生证券销售的开放式基金,自该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当日起,将同时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

2、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民生证券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今后如因系统升级、变更及业务调整等特殊因素,经本公司与民生证券协商一致,可暂停本优惠活动。

4、费率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民生证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请以民生证券有关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民生证券

客户服务电话:95376

2、本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9788(免长途话费)

公司网址:www.zh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1日

证券代码:300603 股票简称:立昂技术 编号:2025-078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在《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72)。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1月10日(星期一)下午15: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0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1月10日上午9:15至2025年11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新疆乌鲁木齐经开区燕山街518号立昂技术9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刚先生

6、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63人,代表股份106,761,50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3.194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93,246,09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0.257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58人,代表股份13,515,4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9362%。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58人,代表股份13,515,4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936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58人,代表股份13,515,4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9362%。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士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议案1.00《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5,924,8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163%;反对73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879%;弃权10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678,7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093%;反对734,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338%;弃权10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569%。

议案2.00《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5,904,4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1972%;反对74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008%;弃权10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2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658,3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6583%;反对74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5359%;弃权108,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057%。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3.00《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5,951,6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414%;反对70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94%;弃权1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9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705,5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0076%;反对70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089%;弃权105,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836%。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4.00《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5,938,2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288%;反对70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94%;弃权11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7%。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692,1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084%;反对704,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089%;弃权119,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827%。

本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议案5.00《关于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度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5,935,3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261%;反对70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38%;弃权117,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689,2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8870%;反对708,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436%;弃权117,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694%。

议案6.00《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5,946,8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69%;反对7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74%;弃权112,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58%。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700,7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721%;反对70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926%;弃权112,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7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353%。

议案7.00《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5,945,7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59%;反对71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686%;弃权10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699,6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639%;反对713,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814%;弃权10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547%。

议案8.00《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5,940,5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310%;反对71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707%;弃权10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8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694,4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9255%;反对71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2977%;弃权105,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769%。

议案9.00《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05,913,8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2060%;反对74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939%;弃权106,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00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2,667,70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7279%;反对740,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812%;弃权106,9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7909%。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付立新、姜黎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